**青岛理工大学学分制收费知识问答（2021版）**

根据《关于印发山东省普通高等学校学分制管理规定的通知》（鲁教高字〔2013〕14号）、《关于山东省高等教育收费改革试点的意见》（鲁价费发〔2013〕93号）、《山东省物价局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同意山东师范大学等7所高校继续实行学分制收费有关问题的复函》（鲁价费函〔2018〕74号），我校自2015级学生开始实行学分制收费，相关学分制收费基本知识汇总如下，供同学们参考。

1、什么是学分制？

学分制是指以学生选课为前提，以学分为学习计量单位，以取得规定的基本学分作为毕业和获得学位标准的教学管理制度。

2、什么是学分制收费？

学分制收费是指按**专业注册学费**和**学分学费**两部分计收学费的收费管理制度。

**①专业注册学费：**由学校根据专业生均培养成本分别制定，各专业的专业注册学费有所不同，专业注册学费按学生实际在校就读的学年计收；

**② 学分学费：**是指以专业基本学分为计算基础收取的学费。按收费学分计收，每学分学费标准为100元。

3、如何计算各学年应缴纳学费？

各学年学费总额=专业注册学费+学年学分学费。

各专业注册学费标准见附表。

形势与政策（2学分）、军事训练和军事理论课（2学分）、创新创业实践（2学分）为免费学分。

4、每学年学费如何收取？

每学年开学初缴纳年度专业注册学费后，在学宿费不欠费前提下（助学贷款、建档立卡、入伍的学生以及学校主管部门同意的暂缓交学宿费的除外），取得选课资格；根据每学期选修学分，缴纳学分学费。

①**专业注册学费**按学年收取，标准见附表；

②**学分学费**按学期收取，根据每学期学生选课情况，按照所对应的收费学分数与收费标准，在学生完成选课后即时收取。学分收费标准不分专业, 每学分为100元。

5、学分学费结算

学分收费实行一学期一结算。在每学期期初选课后，根据教务处提供的收费学分数结算学分学费。

6、如何查询所修学分？

可以登录学校校园网[教务处](http://jw.qut.edu.cn/fuwu.php)网站，查询本人本学年实际选修学分。选修学分、基本学分、毕业学分、收费学分有疑问，可电话咨询**教务处教务科，青岛校区**电话 **0532-85071119、0532-86875721、0532-86875170；**临沂校区**0539-5797050**

7、如何查询应缴学费？

开学初，学生可登录学校校园网[财务处](http://jw.qut.edu.cn/fuwu.php)网站查询应缴专业注册学费和住宿费。学生收费政策如有疑问，可电话咨询**财务处收费科**，青岛校区电话 **0532-85071065；**临沂校区**0539-5797901**

8、哪些学生不实行学分制收费？

中外合作办学、校企合作办学、“3+2”、“3+4”对口贯通分段培养试点等专业学生，按年度学费标准收取，不实行学分制收费。

9、如何安全快捷缴纳学宿费

**网上缴费链接<https://epay.qut.edu.cn>**

**网上缴费平台密码更新电话：0532-85071139**

**缴费平台操作说明详见青岛理工大学迎新系统重要通知**

**\***其他未尽事宜详情请见青岛理工大学官网<http://cwc.qut.edu.cn/info/1003/1335.htm>